

2024 年年报及 2025 年定报填报要点

(工业)



“长宁统计”官方微信

上海市长宁区统计局

目录

统计法律法规须知.....	1
工业专业报表讲解.....	3
单位基本情况表（年报）讲解.....	11
劳动工资（年/季/月报）讲解.....	14
研发活动专业填报（年报）讲解.....	18
创新调查专业（年/季报）讲解.....	21
工业能源报表（月/半年报）讲解.....	22
信息化专业报表（年报）讲解.....	25
“统计云”联网直报操作指南.....	26

统计法律法规须知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资料，是统计调查对象的法定义务。

一、统计调查对象的法定义务

1.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2.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等统计调查对象，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建立健全统计资料的审核、签署、交接、归档等管理制度。

3.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履行监督检查职责时，统计调查对象应当如实反映情况，提供相关证明和资料，不得拒绝、阻碍调查，不得转移、隐匿、篡改、毁弃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

二、统计调查对象的违法种类和法律责任

违法种类	法律责任
1. 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 2. 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 3. 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 4. 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 5. 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其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负责人员属于公职人员的，由任免机关、单位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6. 迟报统计资料，或者未按照国家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

<p>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的。</p>	<p>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其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属于公职人员的，由任免机关、单位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p> <p>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p>
<p>7. 利用虚假统计资料骗取荣誉称号、物质利益或者职务职级等晋升的。</p>	<p>除对其编造虚假统计资料或者要求他人编造虚假统计资料的行为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外，由作出有关决定的单位或者其上级单位、监察机关取消其荣誉称号，追缴获得的物质利益，撤销晋升的职务职级等。</p>

三、统计调查对象的行政处罚信息信息将向社会公示

1. 公示信息包括统计调查对象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违法事实、处罚依据、处罚类别、处罚内容等。

2. 公示期限一般为1年；公示期间，认真整改到位并提出申请，经核实后，可以从公示网站提前移除企业信息。

3. 您可以通过在“上海统计”网站及微信公众号、“长宁统计”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查询统计失信企业信息。

工业专业报表讲解

一、制度调整情况

(一) 总说明中相关表述调整：

1. 总说明中：将“一套表调查单位确定”中，“名录库中已达到规上单位规模标准且具备报送数据条件但尚未纳入规上单位统计调查的单位，有义务按要求及时向所在地统计机构.....”删除“名录库中”；

2. 各相关表底说明中：“涉及拆分、兼并、重组等情况”调整为“涉及拆分、兼并、重组、视同法人、统计执法失实数据改正等情况”。

(二) 年定报时间调整

2025 年年报

序号	报表名称	表号	开网时间	网上填报截止时间
1	财务状况（成本费用）	B103	1月20日0:00	3月16日24:00
2	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	B104-3	1月20日0:00	3月16日24:00
3	工业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	B104-4	1月20日0:00	3月16日24:00
4	工业机器人保有量	GY105	1月20日0:00	3月16日24:00
5	规模以下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	GY104	1月20日0:00	1月22日12:00

2026 年定报

序号	报表名称	表号	报送频率	开网时间	网上填报截止时间
1	财务状况	B203	月报	月后12日0:00	月后18日12:00
2	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	B204-1	月报	4、9月30日，12月31日，其他月月后1日0:00	2、10月月后6日，6、7、8、11月月后7日，3、5、12月月后8日，4月月后9日，9月月后12日12:00
3	生产经营景气状况	B210	季报	三季度9月30日，四季度12月31日，其他季季后1日0:00	一季度季后8日12:00、二季度季后7日12:00、三季度季后12日12:00、四季度季后8日12:00
4	工业企业出口情况（新增）	GY204-3	半年报	6月、12月月后1日0:00	6月月后7日，12月月后8日12时

(三) 新增工业企业成本费用表调查指标 (GY103 表)

增加 4 个调查指标:

1. 货币资金
2. 非工业营业收入
3. 工业总产值, 其中: 委外工厂生产
4. 工业总产值, 其中: 自行组织生产

(四) 新增工业企业出口状况调查表

统计范围: 辖区内经认定的有出口的重点规模以上工业法人单位。

报送频率: 半年报

报送日期及方式: 调查单位 6 月月后 6 日, 12 月月后 7 日 12 时前

工业企业出口情况					
			表号: GY204-3 表		
			制定机关: 上海市统计局		
			文号: 国统制(202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期至: 2027 年 1 月		
单位详细名称:			2026 年 月		
			计量单位: 千元		
指标名称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本月	1-本月	本月	1-本月
甲	丙	1	2	3	4
出口交货值总计:	01				
其中: 销往美国	02				
销往加拿大	03				
销往欧盟 (27 国, 不含英国)	04				
销往英国	05				
销往日韩	06				
销往东南亚	06				
销往港澳台地区	07				
销往其他地区	08				
无法确定出口地区 (如通过保税物流出口、代理出口、跨境电商出口等方式)	09				
补充资料					
主要出口产品					
1. 2. 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 20..年..月..日

(五) 规模以上工业产品产量目录调整

1. 新增 3 个产品:
 - 2443010 室内训练健身器材;
 - 2922040 生物降解塑料;
 - 3439020 机械式停车设备。
2. 修改 2 个产品描述:
 - 2614100 纯苯;

2920010 塑料制品。

二、定报（2张月报、1张季报、1张半年报）

定报1（月报）：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B204-1）

（一）指标填报要求

1. 工业总产值

（1）**概念**：指工业企业在报告期内生产的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工业最终产品和提供工业劳务活动的总价值量。

①**工业生产原则**：本单位工业生产活动报告期内生产的产出价值；本单位报告期之前生产的不算，不属于工业活动的不算（如培训、房产或固定资产出租等），从外部购入未经过加工生产的不算（只是更换包装和标签不算经过加工生产）。

②**最终产品原则**：本企业生产的经检验合格不需再进行任何加工的最终产品。企业对外销售的半成品也应视为最终产品计入工业总产值。而在本企业内各车间转移的半成品和在制品只能计算其期末期初差额价值。

③“**工厂法**”原则：以法人工业企业作为一个整体计算工业总产值，请勿漏统分支机构的产出，请勿将子公司等其他独立法人单位或视同法人单位的产出打捆上报。

（2）**公式**：工业总产值=成品价值+对外加工费收入+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期初差额

①**成品价值**= Σ 报告期生产量 \times 实际销售平均单价（不含应交增值税）

注意：也包括企业生产的自制设备及提供给本企业在建工程、其他非工业部门和生活福利部门等单位使用的成品价值，但不包括用订货者来料加工的成品（半成品）价值。

②**对外加工费收入**（不含应交增值税）

注意：也包括对内非工业部门提供的加工修理、设备安装等收入。

③**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期初差额价值**=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价值-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初价值（若期末价值小于期初价值，则应为负值，不可作为0处理）

④**凡自备原材料生产**，一律按全价计算产值；凡来料加工，加工企业只收取加工费。

（3）**调整方法**：若工业总产值需要调整，应当在累计数中进行调整，不应调整

在当月数。填错、预估、冲减、退货等各种原因均可以对累计数进行调整, 当月应填写实际发生额 (不含冲减、退货) (要写清楚原因)。

2. 工业销售产值

(1) **概念:** 指以货币形式表现的, 工业企业在报告期内销售的本企业生产的工业产品或提供工业性劳务价值的总价值量。

(2) **公式:** 工业销售产值=销售成品价值+对外加工费收入

①销售成品价值: 指企业在报告期内实际销售 (包括本期生产和非本期生产) 的全部成品、半成品的总价值。

②对外加工费收入: 与工业总产值的对外加工费收入一致。

注意: 销售产值口径应与工业总产值保持一致。

3. 出口交货值: 指工业企业自营 (委托) 出口 (包括销往香港、澳门、台湾地区) 或交给外贸部门出口的产品价值, 以及外商来样、来料加工、来件装配和补偿贸易等生产的产品价值。

4. 工业总产值按工业行业小类分:

(1) 一家企业可以有不止一种行业小类, 可参考基本情况中有几项主营业务活动。

(2) 所有行业小类总产值相加应等于该企业的工业总产值。

(3) 行业小类中产值最大的行业代码, 应与该企业的行业代码一致。

5.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按《规模以上工业产品产量目录》填报, 不是每家企业都一定要填写的, 但目录中有就一定要填写, 没有就不写。

(1) 2 月份第一次填报本年数据时, 会重点审核, 特别新入库企业。新入库企业应根据目录进行查询, 《目录》中有相应产品的必须填报产品产量, 不能遗漏, 无相应产品的则无需填报。

(2) 产品代码一般应与上年一致, 与上年 2 月及 12 月报表比较。

(3) 当产品产量需要进行调整时, 应当同步修正产品产量同期数; 新增或修改产品时, 需要同步填报或修改产品产量的同期数; 累计调整本期产量数据时, 请核实是否需要同口径调整同期数据。

(4) 注意产品的填报单位。

（二）常见的关联审核

1. 工业总产值与财务报表关联审核：

月度与营业收入、产成品库存；年度与制造成本

2. 分行业产值与产品产量

3. 工业总产值（月度）与产能利用率（季度平均）

注意审核差错，时间口径的区别，应同方向变动

（三）其他注意事项

1. 产值统计的时间范围不得超出报表报告期。不得将报告期外发生的收入、产值等纳入报告期内统计。

2. 计量单位是“千元”，不是万元，也不是元。

3. 应符合基本逻辑：当月不能大于累计，其中项不能大于总计项，分行业产值加总等于工业总产值。

4. 及时更新填表人、联系电话。

定报 2（月报）：财务状况（B203 表）

填报指标要求：

1. 产成品（206）：如果本企业《资产负债表》直接列示产成品（或库存商品）行项目，则根据其期末余额填报，或者根据会计产成品（或库存商品）科目的期末借方余额，减产成品（或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后填报。（该指标会与营业收入、工业总产值联合审核）

2. 固定资产原价（209）：不同于《资产负债表》的固定资产（净值）行项目，因此不能直接摘抄。填报根据会计固定资产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填报或根据《科目余额表》固定资产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填报。

3. 应交增值税（本年累计发生额）（402）：按照统计制度，应交增值税有两种填报方法，计算公式均体现权责发生制，本期发生的进项税额全部参与计算，相当于不设置留抵，同时也不抵扣会计账簿或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中上年年末留抵的进项税额，公式计算结果可以为负数，计算方法选定后不得修改。

方法一：按照相关会计科目借方或贷方发生数计算后填报

应交增值税 = 销项税额 - (进项税额 - 进项税额转出) - 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 减免税款 + 出口退税

方法二：根据《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中，一般项目列中的本年累计列计算。

应交增值税=11 销项税额-（12 进项税额-14 进项税额转出-15 免、抵、退应退税额）+21 简易计税办法计算的应纳税额+22 按简易计税办法计算的纳税检查应补缴税额-23 应纳税额减征额-加计抵减额

加计抵减额：附表 4“税额抵减情况表”第 6 行第 2 列减第 3 列

4. 平均用工人数（606）：

月平均人数=报告月内每天实有的全部人数之和/报告月的日历日数

对人员增减变动很小的单位：月平均人数=（月初人数+月末人数）/ 2

季平均人数=报告季内 3 个月平均人数之和/3

年平均人数=报告年内 12 个月平均人数之和/12

对于年内新成立的单位：年平均人数=（开工之月平均人数+…+12 月平均人数）/12

定报 3（季报）：生产经营景气状况表（B210 表）

（一）报表及指标修订情况

调查指标“您认为是否存在‘招工难’问题”增加补充说明“若选①，跳过问题 26”，“‘招工难’的主要原因”增加补充说明“最多可选 3 项”。

（二）填报指标要求

重点指标：产能利用率。产能利用率是指企业的实际产出与生产能力之比。

$$\text{产能利用率} = \frac{\text{实际产出}}{\text{生产能力}} \times 100\%$$

对于正常生产的企业，产能利用率大部分集中在 60-90%，无特殊原因各季度间产能利用率波动一般不超过 20%。产能利用率填写了 30%以下的数值，统计云平台会出现“产能利用率不应太小，请修改”的审核提示，季度间产能利用率波动超过 20%，也需要核实。

定报 4（半年报）：工业企业出口情况（GY204-3 表）

填报注意事项：

1. “出口交货值总计”数据统一由国家统计局在数据处理软件中复制，调查单位和各级统计机构原则上不得修改。

2. 审核公式——出口交货值(01)=其中,销往美国(02)+销往加拿大(03)+销往欧盟(03)+销往英国(04)+销往日韩(05)+销往东南亚(06)+销往港澳台地区(07)+销往其他地区(08)+无法确定出口地区(09)

3. 主要出口产品尽量填报本企业生产的具体产品信息。

三、年报(4张年报)

年报1:规模以上工业财务状况(成本费用)(B103表)

重点或易错指标:

1. 累计折旧(210)=会计“累计折旧”期末贷方余额

2. 本年折旧(211)=会计“累计折旧”科目的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

3. 固定资产净额(252)=固定资产原价-累计折旧-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实收资本(219)=其中项之和,与601表登记注册类型和控股情况相匹配

5.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401)根据应付职工薪酬会计科目

本期贷方累计发生额填报

*注意: 劳务派遣人员薪酬均由实际用工法人单位(派遣人员使用方)填报; 劳务外包人员薪酬由劳务承包法人单位(外包人员派出方)填报。成本费用表中各分项填报按照不重不漏原则。

6. 制造成本(801):指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实际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等。

*填报方法:按照会计“生产成本”科目的本年借方累计发生额填报;按“产品制造成本跟着产值走”原则调整填报,与工业总产值计算口径一致,即只要计算工业总产值,就要计算相应的产品制造成本;只要不计算工业总产值,就不计算相应的产品制造成本(技术服务,买进卖出,房屋租赁)

7. 直接材料消耗(802):企业在生产产品过程中所消耗的、直接用于产品生产并构成产品实体的原料及主要原材料、燃料和动力、包装物、外购半成品、修理用备件(备品配件)和其他直接材料。

*填报方法:必须是外购的、消耗的、不含进项税的材料,不包括生产过程中回收废料以及自制品的价值; 不包含代加工企业提供的原材料

8. 生产部门人员薪酬(901):企业生产制造部门因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而发

生的与劳动者报酬相关的费用支出，包括生产部门人员（包括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工人及生产车间管理人员，含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社保费，住房公积金等。

9. 主营业务收入（302）：如果会计“利润表”列示“主营业务收入”项目，则直接摘抄填报；如果企业不核算主营业务收入，则以营业收入代替填报，**切勿填0**。

10. 管理费用（313）、研发费用（331）：**管理费用不包含研发费用**，两者为并列关系；如果企业《利润表》的管理费用包含研发费用，**应将研发费用剔除后**分别填报。

年报 2：主要工业产品生产能力（B104-3 表）

注意事项：

1. 仅有一家企业填报数据，其他企业需要空表上报。
2. 注意：今年年初生产能力=去年年末生产能力；
若没有新增生产线、技术改造、设备报废和关停，期末生产能力不应变更。

年报 3：工业企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B104-4 表）

审核要点：

1. 企业 B104-4 表中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业总产值（本年）原则上应大于 0。
2. 对于很多企业而言，其并非完全从事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品生产，也会同时从事非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品生产活动，这些企业并非所有产值都是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

年报 4：工业机器人保有量和购置费用（GY105 表）

填报说明：

1. 明确将工厂物流 AGV 纳入工业机器人统计，若工业机器人年末保有量的同期数与去年上报的当期数出现较大差异，需要注意是否该口径变化导致。
2. 当年机器人购置费用改为年末保有量对应的固定资产原价。修改后，整张报表均为时点数。

单位基本情况表（年报）讲解

一、概述

内容组成：基本信息、基本属性、调查指标（包括通用指标和专业特有指标）

1. 法人与产业活动单位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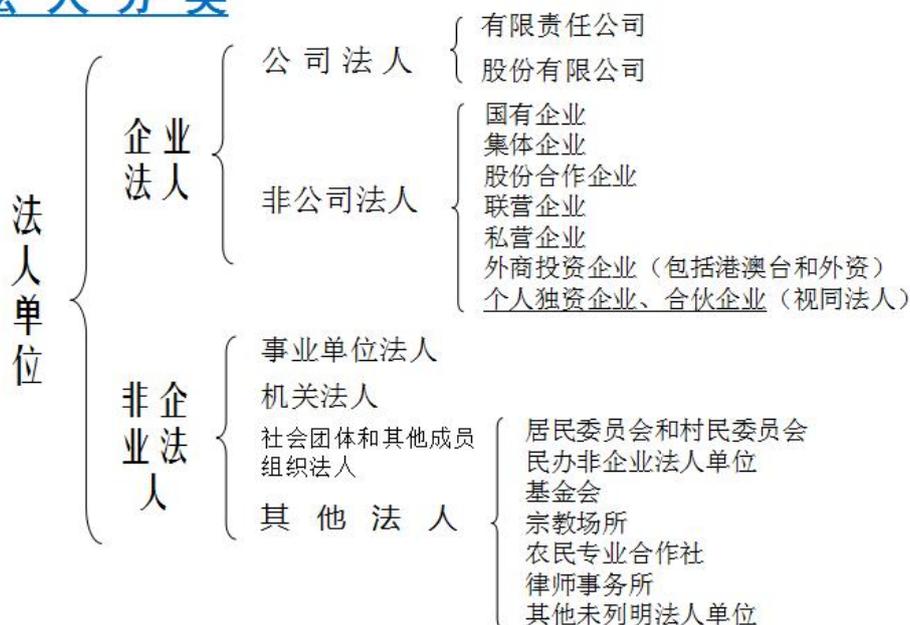
法人单位由产业活动单位组成，产业活动单位接受法人单位的管理和控制；

单产法人：只位于一个地点并只从事一种活动，本身就是一个产业活动单位，产业单位数填1。

多产法人：从事多种经济活动，分散于多个地点经营，由两个或两个以上产业活动单位组成。产业单位数=本部+其它分支机构数（包括外省市），本部为虚拟的实体（无营业执照），本部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统计云名录库系统生成的临时代码，可直接复用往年生成的临时代码，如没有临时码，请联系街镇统计工作人员进行赋码。

2. 单位分类

法人分类



注：“四上”单位即我们常说的规模以上单位，如果“四上”单位当年达不到规模标准，那么可在年度申请退出。所有统计调查单位都可以申请更名、跨地域迁移，具体可咨询街镇专业管理员。

3. 情况说明

◇ 年报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中部分内容由市统计局批量导入，各单位请注意按照目前的实际情况进行更改。

表中灰色部分单位不可更改，其中行业代码、区划代码、城乡代码由统计部门进行填写或更改，从业人员及经济指标由系统自动从其它专业报表中调取（年度新入库企业因不填报劳动工资年报，需填写从业人员指标），单位规模则根据从业人员及经济指标自动生成；对于多产业法人，其经济指标、从业人数应为下属所有产业活动单位的汇总数（包括外省市产业活动单位）。

二、主要指标讲解

1. 单位详细名称填写单位全称，与单位公章一致；如果单位名称发生变更，请联系街镇统计人员及时申请“一套表”单位名称变更。

2. 主要业务活动填写单位目前实际从事的经营活动，不要直接抄写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文字描述上注意使用动词和宾语，内容具体详细，可按照“动词+（修饰性定语）名词”或“（修饰性定语）名词+动词”的形式填写，例如从事服装相关的活动，不要简单写服装，要写清楚是生产、批发、零售，还是设计服装，同时具体区分服装类别，例如生产西装、设计衬衫、批发羊毛衫等。

3.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基于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对各类市场主体进行了再分类，将市场主体统计类别分为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个体工商户、其他市场主体等6个大类、17个中类、23个小类。市场主体统计类别为3位码。

通过企查查、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可以查询到营业执照信息，根据“企业类型”进行判定，可以根据相关股东及出资信息，辅助判断企业的登记注册统计类别。

简要判断流程：(1)、参照营业执照“企业类型”进行判断，根据“企业类型”根据《关于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判定标准》进行判断；(2)、根据出资来源区分内、外资、港澳台投资企业，内资登记注册类型1开头，港澳台为2开头，外资为3开头。

注意：港澳台、外商在境内投资的企业再投资成立其他企业属内资（资金为境内流入），该类企业登记注册类型可通过查询相关股东及出资信息来进行准确判断。

4. 企业控股情况应注意和登记注册统计类别相匹配；一般的，登记注册统计类别

1 开头的，多为私人控股；登记注册统计类别为 2 开头的，多为港澳台控股；登记注册统计类别为 3 开头的，多为外商控股。

5. 营业状态一般都选 1，211 机构类型一般选企业、事业或机关，会计标准则对应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

6. 港澳台商投资情况 对于港澳台此项必填，可多选。

7. 对于单产业法人，212 项填 1 即可（免填所属产业活动单位情况），对于多产业法人，212 项填下属产业活动单位个数+1。对于多产法人，填完基本单位情况表后，系统会再布一张企业组织结构调查表（108 表），填下属产业活动单位情况表，此表为不定长表，需通过点击“插入”按钮来增加表格行数，表格中的数据可由 EXCEL 表直接复制粘贴过来。

三、注意事项

◇ 年报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中部分内容由市统计局批量导入，各单位请注意按照目前的实际情况进行更改。

◇ 单位注册地区及详细地址需和最新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保持一致，可通过天眼查、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 从业人员、企业主要经济指标不用填写，年报相关专业报表填报完成后，从相关专业报表导入（年度新入库企业因不填报劳动工资年报，需填写从业人员指标）。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制度情况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填写有误会影响到后续专业报表填报。

◇ 对于多产业法人，下属产业活动单位数填：下属产业活动单位+1，产业单位可通过天眼查、企查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下属分支机构进行填报。

劳动工资（年/季/月报）讲解

一、年报 102-1 表、季报 202-1 表和月报 SH202-3 表填报要点

（一）总体说明

重要用途：测算上海市平均工资（事关每一个人，每一户家庭）

（1）社保缴费基数调整；（2）养老金计发；（3）丧葬补助金计发；（4）工伤保险待遇标准；（5）医保综合减负；（6）社保基金预算；（7）最低工资；（8）经济补偿金；（9）社区工作者薪酬；（10）纳入 GDP 核算的重要依据

平均工资每年由统计局负责测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公布。

（二）人员指标：

1. 年末或期末人数：时点指标，报告期末最后一日 24 时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包括：利用课余时间打工的在校学生）。报告期末实际有几个就算几个，该指标为时点指标不能累加。

不包括：（1）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并定期领取生活费的人员；（2）实习在校学生；（3）本单位参军人员。（4）本单位因劳务外包而使用的人员，例如：区政府食堂、大楼物业，建筑业整建制使用。

年末或期末人数 = 在岗职工 + 劳务派遣人员 + 其他从业人员

平均工资指的是在岗职工社会平均工资，港澳台及外籍人员游离在国家社会保障体系之外，所以必须归入其他从业人员，否则将显著拉高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2. 人员分类: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相当于部门经理（包括副职）级别以上人员。

按职业类型分：根据从事的职位判断，与是否持有相关证书无关。

3. 平均人数：时期指标，指报告期内（年度、季度）平均拥有的从业人员数，需通过计算来获取。**平均人数是用来计算平均工资的重要指标。**根据发放工资月份填报，本月发本月工资，则填报本月平均人数；本月发上月工资，填报上月平均人数。

$$\text{月平均人数} = \frac{X_1 + X_2 + X_3 + \dots + X_n}{n} \quad (X_i \text{ 为每天实有人数, } n \text{ 为该月实有天数})$$

$$\text{月平均人数} = \frac{\text{月初人数} + \text{月末人数}}{2} \quad (\text{只适用于人员增幅很小或均匀增加(减少)的单位})$$

少) 的单位)

$$\text{年平均人数} = \frac{\text{报告年内12个月平均人数之和}}{12}$$

一般的，如果报告期内人员数量发生了明显变化，那么

年末或期末人数 ≠ 平均人数

(三) 劳动报酬指标

工资总额：时期指标，指当月数，计量单位“千元”，只保留整数。税前工资，包含由单位代缴的“四金”个人部分，但不包括“四金”中单位缴纳的那部分。

工资总额与应付职工薪酬区别

应付职工薪酬是一个人工成本的概念，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工资总额强调的是从业人员劳动所得的概念，因劳动而获得的报酬。应付职工薪酬统计范围要大于从业人员工资总额。

项目不同：工资总额是无论是计入工资科目还是其他科目，只要符合劳动报酬性质的都应统计在工资总额中；应付职工薪酬包括工资、职工福利费、单位负

担的五险一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会计帐反映的位置不同：工资总额主要是应付职工薪酬本年借方累计发生额中的部分数据；应付职工薪酬是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全部数据。

（四）统计口径

在岗职工及其他从业人员：谁发工资谁统计

劳务派遣人员：谁用工谁统计

工资总额：根据实际发放的税前薪酬计算（包含由单位代个人缴纳的“四金”个人部分）

二、企业容易出错的情况

劳动工资（规上）

1. 平均人数误认为期末人数，表现为两者数值完全相同；月平均人数误认为季平均人数；

2. 法人单位应包含所有的产业活动单位的人员和工资，无论产业活动单位是否在本地区；

3. 劳务派遣人员按照“谁用工谁统计”的原则，由实际用工单位统计为劳务派遣人员。

4. 混淆工资总额计量单位，不应该以“元”或“万元”的数值填报在报表中；

5. 工资总额未按实际发放的口径填报，一季度工资总额计算时未包含年终奖；

6. 误认为工资总额为“单月”或“单季度”数值，造成工资总额数据偏低，进一步导致月平均工资明显偏低；表现为本期工资总额数值和上季度的相差不多；

7. 不应该用财务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填报工资总额数据；

8. 工资总额不包括一次性离职补偿金；

9. 如果错月发放工资，请按照“何时发何时统”原则（根据实发时间进行统计），工资错月发放，统计数据也错月填报。未按照“何时发何时统”原则，会导致和银行回单不能保持一致；

研发活动专业填报（年报）讲解

一、总体要求

1. 有研发费用的企业不要漏报研发相关报表，特别是高新技术企业和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

2. 一般应由企业技术（科技）管理部门负责填报，财务管理部门配合提供数据。由于填报工作涉及企业内部多个部门，企业有关领导应积极做好协调工作，确保相关部门密切配合，以保障数据收集工作顺利进行。

二、填报依据

企业填报研发报表的依据为企业必须在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究开发辅助账**，如企业无法提供上述资料，则视为企业无研究开发活动。自建的辅助账或向科技部门申报高新企业的辅助账，不能作为填报依据。

三、重点指标

1. 《企业研究开发项目情况（107-1表）》

企业必须要有研究开发项目的立项计划书、项目任务书或项目合同书等有关立项资料，应与企业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究开发辅助账中归集的项目具体名称对应。没有立项的相关书面资料，视为企业无研究开发项目。

项目当年成果形式 按重要程度选择项目当年最主要的成果形式并按相应的代码填写，如一个项目成果形式既有软件著作权又有专利，则优先选择发明专利。

项目技术经济目标 指项目立项时确定的技术经济目标。若一个项目有两个及以上的技术经济目标，应按重要程度选择最主要的技术经济目标填写。如：1. 科学原理的探索、发现；2. 技术原理的研究；3. 开发全新产品；4.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等。

项目经费支出 指报告期内用于研究开发项目的实际经费支出，包括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及其他费用。该指标应与企业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研究开发辅助账中项目有关费用对应。

项目研究开发人员 指报告期内编入研究开发项目并实际从事研究开发活动的人员。该指标应与企业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辅助账中人员人工费子科目里参加该项目人员对应。若研究开发人员同时参加两个及以上研究开发项目，可重复填报。

项目人员实际工作时间 指报告期内研究开发项目中研究开发人员实际工作的时间总和，按月计算。如某研究开发项目有2个研究开发人员，他们的工作时间分别为7个月和10个月，则该项目人员实际工作时间=1×7+1×10=17(人月)。对于同时参加两个及以上项目的人员，应按项目分别计算工作时间，但每人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工作时间不得超过12个月。

2. 《企业研究开发活动及相关情况(107-2表)》

研究开发人员合计 指报告期内企业参加研究开发活动的人员合计。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的有关研究开发辅助账中人员人工费子科目里涉及的全部人员对应。(注意：1、人数需要排重，每个月对应工资条上名字排重；2、人数不漏填，不管参加研发多长时间，不管年底是否离职，只要在研发科目下的人员人工费出现过的人，都要计入。)

研究开发费用合计 指报告期内企业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费用合计，包括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及其他费用。该指标应与企业会计账中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向税务部门提供研究开发辅助账中研究开发费用对应。

人员人工费用 指报告期内企业研究开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究开发人员的劳务费用等。该指标应与企业填报研究开发项目所依据的有关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辅助账中人员人工费用对应。

当年形成用于研究开发的固定资产 指报告期内企业形成用于研究开发的固定资产原价。该指标应与企业有关会计科目计入的形成用于企业研究开发活动的固定资产原价对应。(注意：1、是当期购置的，非存量或累计；2、生产并行的固定资产需要进行分摊；3、非企业全部固定资产；4、如果企业当年购买但计划第二年用于开展研发项目的仪器设备，不予填报。)

申报加计扣除减免税的研究开发支出 指报告期内企业实际用来申报研发加计扣除减免税政策的研究开发经费,该指标应与向税务部门申报的有关研发加计扣除减免税备案表或归集表中的允许扣除的研发费用合计一致。

加计扣除减免税金额 指报告期内企业按有关政策和税法规定税前加计扣除的研究开发活动费用所得税,按当年税务部门实际减免的税额填报。对尚未得到当年减免税额的企业,按上年实际减免税额填报。

高新技术企业减免税 指报告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按照国家有关政策依法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额,按当年税务部门实际减免的税额填报。对尚未得到当年减免税额的企业,按上年实际减免税额填报。

企业研发准备金 指报告期内企业为保障研发项目的资金需要,在开展研发活动前或研发过程中提前储备的专门用于研发项目、单独核算的资金。

新产品销售收入(限规上工业企业填报)指报告期内企业销售新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新产品**是指企业采用新技术原理、新设计构思研制的全新产品,或是在已有产品的基础上,对结构、材料、工艺、性能等方面有较大改进,较原产品有突破性变革,显著提升产品性能的产品。新产品既包括政府有关部门认定并在有效期内的新产品,也包括企业自行研制开发,未经政府部门认定,从投产之日起2年之内的新产品。

创新调查专业（年/季报）讲解

一、创新的概念

指在报告期内，第一次在本企业范围内开发应用的全新的或有重大改进的产品、工艺、营销或组织方式。创新的范围非常广，**请不要漏填创新！**可从四个创新类型入手：

(1) 是否有产品或服务在功能、用途、属性、材料等方面全新或重大改进？

(2) 在技术、设备、软件或流程方面是否有全新或重大改进，以便于企业降低成本提升效益？

(3) 是否采取了此前从未使用过的全新的组织管理方式？如企业的组织结构、经营模式或者部门整合、拆分等，主要体现在人的关系方面，包括企业内部和外部

(4) 是否首次采用了全新的营销概念和策略？

二、创新案例

产品（服务）创新

如新能源汽车、新智能手机；银行开发提供新的理财产品等。

工艺（流程）创新

如首次采用条形码追踪产品走向、开发新的软件进行财务管理等

组织（管理）创新

如首次使用供应链管理、质量管理、信息共享制度等

营销创新

首次使用新型广告媒体、推出会员卡等

三、填报注意事项

1. 本调查报表一般应由填报对象企业技术（科技）管理部门负责填报，财务及人事管理部门配合提供数据。企业家问卷要求由了解企业创新全面情况的企业家（副总经理以上高层管理人员）回答。

2. 高新技术企业、高技术制造业企业一般应开展创新。

3. 有研发活动的企业一般应有产品（服务）创新或工艺（流程）创新。

4. 要求先填研发表再填创新表，抽中需填写《创新调查企业家问卷》的企业请先填写《企业创新调查问卷》，再填写《创新调查企业家问卷》。

工业能源报表(月/半年报)讲解

一、《能源购进、消费与库存》(月报 205-1 表)填报要点

1. 购进量

- (1) 填报企业所有的购进量,包括购进后不用于消费而转卖的能源数量
- (2) 若企业既有能源生产,又有能源购入后转卖,则 205-1 表填报全部购进量,205-6 表填报全部销售量(包括本企业自己生产的商品及转卖的商品)。

2. 购进量:购自省外

- (1) 企业购自省外的能源,不管是否用于本企业消费,均需填报购自省外量。
- (2) 指标按照增值税发票销货单位纳税人识别号填报,若销货单位纳税人识别号表示省级区划的代码与本单位纳税人识别号表示省级区划的代码(31)不一致,则填报购自省外量。
- (3) 该指标为能源购进量的其中项指标,填报数字应小于等于能源购进量。

3. 购进金额

- (1) 价值量指标要与实物量指标相一致,即计算实物量的,亦计算价值量。
- (2) 已验收入库尚未结算,购货发票未到,购进量以实际验收数量计算,购进金额以货物的上期平均价或合同价格乘购进量计算,待结算后再作调整。
- (3) 能源购进金额不包括运输、装卸费用。
- (4) 该指标为**含税金额**,填报单位为“千元”。

4. 工业生产消费量

- (1) 包含用于本企业产品生产工业性作业的能源、产品生产过程中作为辅助材料使用的能源、生产工艺过程使用的能源、新技术研究的能源、为了工业生产活动而在进行的各种修理过程中使用的能源、生产区内的劳动保护用能、辅助工业生产的能源消费,如**企业厂部、管理办公楼消费的能源**等。
- (2) 遵从“谁消费谁统计”、“何时投入使用,何时计算消费”原则。
- (3) 遵从“一次性消费”原则,在计算企业的综合能源消费量时,不得重复计算,要扣除二次能源的产出量和余热、余能的回收利用量。

5. 能源消费：用于原材料

(1) 该指标为工业生产消费的其中项指标,填报数字应小于等于工业生产消费。

(2) 实际填报过程中,如果用作原材料的能源消费量有准确计量、数据可核查则同时填报用于原材料的能源消费量和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否则只填报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

6. 能源消费：运输工具消费

(1) 用途为非运输性质的叉车、铲车、装载机、挖掘机等不计入运输工具能源消费量,但需计入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

(2) 该指标为工业生产消费的其中项指标,填报数字应小于等于工业生产消费。

(3) 仅用作通勤的班车所消耗的能源不计入运输工具能源消费量和工业生产能源消费量。

7. 能源库存量

(1) 不重不漏：相同法人代码企业 205-1 表和 205-6 表库存量不能重复填报。

(2) 每年 2 月报,“年初库存”指标自动提取上年 12 月报的“期末库存”。其后月份自动提取上个月数据,企业根据实际盘点情况可以修正数据。

(3) 使用 IC 卡购买能源(电力、热力、汽油、柴油等)的卡内余额,不应统计为库存量。

二、《工业企业用水情况》(半年报 205-4 表)常见问题

1. 取水量包括哪些?

答: 取水量包括主要生产用水、辅助生产用水(如机修、运输、空压站等)和附属生产用水(如绿化、办公室、浴室、食堂、厕所、保健站等), 不包括基建用水和“三产”用水(如企业附属宾馆、学校, 对外营业的浴室、泳池等)。

2. 205-4 表中的外排水和外供水是一回事吗?

答: 不是。外供水是将水作为资源供应给其他用水主体, 供的水是“资源”。外排水则是本企业作为用水主体将消费过的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或自然界的相应水量, 只要取水的企业都应填写, 排的水是“负担”。

3. 我们企业有自来水消费, 但外排水无法计量, 该怎么测算?

答: 有排水许可、高耗水行业、供水行业或参与水平衡测试的相关企业都应有实际测量值, 一般中小企业如无实测的, 可按排放系数法推算。目前本市应缴纳的污水处理费(原排水费) = 用水量 * 污水处理费征收标准 * 0.9, 企业可结合实际情况参照填报, 保留推算依据。

4. 报表填报期间, 我公司如未能及时收到账单, 该如何获取数据?

答: 如未及时收到自来水公司账单的, 可通过供水企业网站或电话查询(需提供销根号、地址、水表户号等) 城投水务: 962740

三、主要能源品种的体积、重量换算

汽油: 1 升 = 0.73 千克 = 0.00073 吨

煤油: 1 升 = 0.82 千克 = 0.00082 吨

轻柴油 (0#柴油): 1 升 = 0.86 千克 = 0.00086 吨

重柴油 (-20#、-10#柴油): 1 升 = 0.92 千克 = 0.00092 吨

燃料油: 1 升 = 0.91 千克 = 0.00091 吨

液化石油气: 1 大罐 = 50 千克 = 0.05 吨

1 中罐 = 15 千克 = 0.015 吨

1 小罐 = 5 千克 = 0.005 吨

管道供应: 1 立方米 = 2.033 千克 = 0.002033 吨

液化天然气: 1 千克液化天然气 = 1.38 立方米天然气

信息化专业报表(年报)讲解

一、年末贵企业使用的计算机_____台。指企业正在使用的计算机，仅包括：台式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pad)三种。包括企业购买的、租用的、员工自带的、与别单位共用的计算机；不包括库存闲置不用的、报废的、正在生产的、准备销售的计算机。不能为“0”。(若一批人员多个公司，计算机台数总数保持不变，按照企业实际使用情况(人员、资产、营业收入等依据)进行分劈。)

二、信息技术人员。指在企业领取报酬的，专职从事信息技术相关工作的人员。俗称“IT人员”，全职(领工资)或兼职(领报酬)的人员都算。如果企业的IT运维是完全外包给第三方公司维护的，可填0人。

三、全年信息化投入。为企业当年发生的与信息化相关的成本、费用(当年摊销金额)，不包括信息技术人员劳动报酬，有关数据可以从会计科目的二、三级科目取得。建议按照《信息化投入统计台账》填写。

四、信息化管理。指通过信息管理应用系统把企业研发、采购、生产、物流、营销、售后、财务、管理等各环节信息集成起来，有效地支撑企业决策，以增强市场竞争力的管理方式。(若一批人员多个公司，按照企业实际使用情况进行填写，如果采用了信息化管理，则多个公司都需相应的填报。)

五、网站数。指报告期末企业拥有和维护的，在互联网上可浏览的网站数(外网，只计算到二级域名)，不包括企业内网，非网页、网店(如淘宝、京东、拼多多网店网址)。小程序、公众号、APP也属于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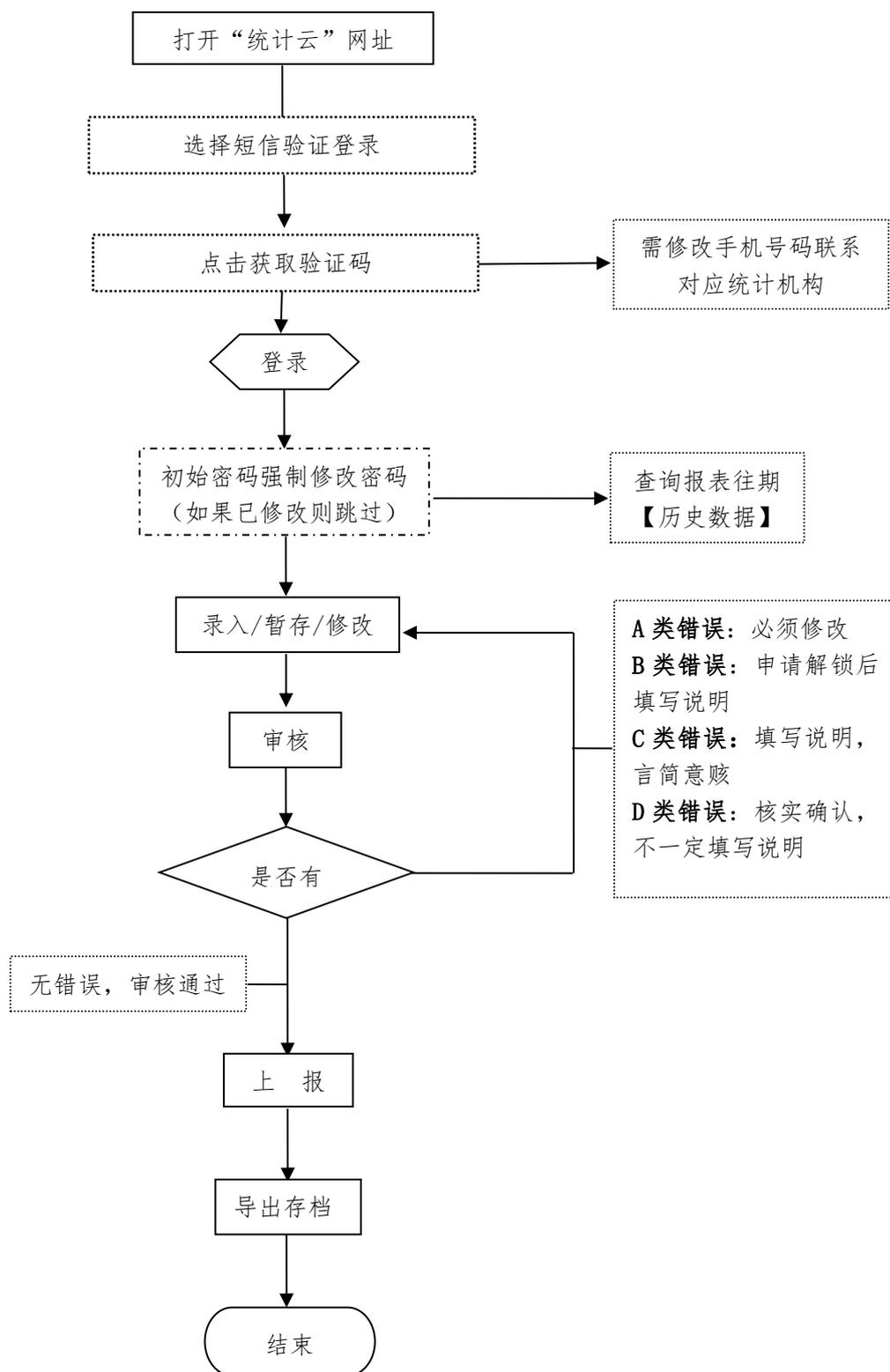
六、通过网站或应用程序(APP)。指通过公共网络，能够访问到的网站或APP，小程序、公众号、APP也属于此类。

七、电子数据交换(EDI)类型。指通过企业内网、企业专线才能够访问到的网站或APP(大部分ERP系统属于此类)

八、该表所有经济指标的单位为千元。

“统计云”联网直报操作指南

一、统计云用户操作流程图



二、统计云操作要点

1. 统计云登录网址：<https://tjy.tjj.sh.gov.cn>，系统支持市面上多数浏览器。如果浏览器支持“极速”模式，那么可使用“极速”模式进行登录，其登录速度相对较快。
2. 登录用户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初次登录密码请联系街镇统计人员，然后按网页提示修改密码。今后如果遗忘密码，请向对应统计机构申请密码重置。
3. 选择手机号，获取验证码，输入验证码并登录。如主账号无手机号显示或需要修改手机号，请联系对应统计机构。
4. 网上报表开放时间严格按照统计报表制度执行，调查单位必须在制度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上报，过期则要求补报纸质报表(属迟报，视情况将面临统计执法处罚)。
5. 审核错误分类：
A类强制性错误：必须将数据修改正确后方可上报；B类准强制性错误：如确有错误修改数据后重新上报，若无错误请联系统计机构专业管理员进行降级，然后填写情况说明后方可上报；C类核实性错误：如确有错误修改数据重新上报，若无错误填写情况说明后方可上报；D类提示性错误：当数据存在较大波动或其他情况时出现，请核实数据是否准确，若属实则无需处理即可上报。
6. 报表中的填表人、联系电话由系统自动从账号信息中调取，因此，若出现人员变动请及时更新账号信息。
7. 报表可导出成 EXCEL，方便企业打印或存档。
8. 查询历史数据：所有已上报报表都可以查看【历史数据】，可进行筛选完成精准查找。点击【报表查看】可查看具体报表填报数据信息。
9. 子账号功能：通过创建多个账号将报表分配给不同的人填报，套表不能分开分配，账号之间相互看不到对方的报表。子账号的账号名和密码由主账号创建。